

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 2024 年专业学位（工程类博士） “申请-考核”制招考说明

学院简介

一、学科概况

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的一级学科“电气工程”是首批国家一级重点学科、国家“211 工程”和“985 工程”重点建设学科、首批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在教育部历轮一级学科评估中均名列前三，最新评估结果并列全国第一，是国内首批博士学位授权点、博士后流动站和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本学科在国家世界一流大学和世界一流学科建设方针指引下，面向国际学术前沿、国家重大需求和国民经济主战场，以强电磁工程为特色，依托大装置、大平台、大团队，深化“电气化+”战略思想，凝练新的学科增长点。在保持并立足传统优势学科方向的同时，逐步发展了超导电力、脉冲功率、强磁场、磁约束聚变、等离子体、加速器等新兴的学科方向并取得重要研究进展，形成了比较完备的现代电气工程学科体系。

在学术队伍方面：现有教授125人，其中：院士3人，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家杰青等国家级高层次人才共48人次，973项目首席科学家和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负责人22人；国家基金委创新研究群体1个，国家级教学团队2个，教育部创新团队2个，科技部重点领域创新团队1个，国防科技创新团队2个，已形成了一支学术研究方向明确、各方向研究力量均衡的高水平学术队伍。

在研究基地方面：拥有两个国家科研平台及一批省部级平台，具备国内电气学科最完善的科研创新支撑条件。包括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国家重点实验室各1个，以及10多个省部级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其中脉冲强磁场实验装置是教育部高校首个获批建设并建成运行的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已成为世界最好的脉冲强磁场装置之一；磁约束聚变实验平台拥有国内高校唯一的中型托卡马克 J-TEXT，被教育部认定为磁约束聚变人才培养与基础研究基地。

二、主要学科方向

本院的电气工程学科下设5个传统二级学科方向（电机与电器、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高电压与绝缘技术、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电工理论与新技术）和2个自设二级学科方向（脉冲功率与等离子体、电气信息检测技术）。各方向围绕国家重大需求和学科前沿发展，形成了各具特色的研究内容。

三、招生系所与培养方式

学院下辖电机及控制工程系、电力工程系、高电压工程系、应用电子工程系、电工理论与电磁新技术系、聚变与等离子体研究所、应用电磁工程研究所、强磁场技术研究所（国家脉冲强磁场中心）等8个二级单位，各系所均在多个学科研究方向上招生。研究生招生由学院研究生科统一管理。学院按照“电气工程”一级学科进行研究生招生和培养，研究生毕业时不区分系所或研究方向的不同，统一授予“电气工程”博士学位。

学院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有全日制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和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

全日制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含直博生、硕博连读生和“申请-考核”制招考生。其中计划招收的直博生比例约为 60%，硕博连读生比例约为 30% 及申请考核制招考生的比例约为 10%。登陆华中科技大学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网站：<http://see.hust.edu.cn/szdw/qyjs.htm>，了解导师信息。

招生专业目录及报考条件

类型	学科（类别）及研究方向	申请条件
专业学位	085400 电子信息	<p>全日制专业学位：</p> <p>1.符合我校工程类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的报考条件。</p> <p>2.英语水平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CET-6）成绩达到 425 分及以上（须提供成绩证书及中国教育考试网 http://cjex.neea.edu.cn/ 查询成绩的截图）；或全国高校英语专业八级考试（TEM-8）合格；或 TOEFL 成绩（iBT）达到 90 分及以上；或 IELTS 成绩达到 6 分及以上；或 GRE 成绩达到 300 分及以上；或 GMAT 成绩达到 650 分及以上。涉及其他语种的，以国内相应语种六级或专业四级成绩合格为参考。 （2）本科或硕士阶段获外语专业的学位证书或毕业证书。 （3）在国（境）外有 1 年以上（含 1 年）全日制学习或研究经历（英语为当地主要日用语言和授课语言），须提供国外学习经历的证明、学历学位证书或成绩单。</p> <p>英语水平未满足以上条件之一，须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外语水平测试并通过最低合格分数线，才能进入材料审核。</p> <p>3.具有良好的学术科研能力，以第一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申请人为第二作者）在期刊上公开发表与专业相关的 EI 或 SCI 收录学术论文至少 1 篇（不含开源期刊）或者取得相应的科研成果。</p> <p>4.至少有 2 位专家推荐。推荐专家信息由考生在报名系统中提供，必须提供准确的邮箱地址和手机联系方式。推荐信应由申请者攻读硕士学位期间的指导教师和与报考学科（类别）相关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人员）书写并亲笔签名。</p> <p>非全日制专业学位： 符合我校工程类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的报考条件。</p>
	01（全日制）电气工程	
	01（非全日制）电气工程	
	085500 机械	
	01（全日制）电气工程	
	01（非全日制）电气工程	
	085801 电气工程	
	00（全日制）不区分研究方向	
	00（非全日制）不区分研究方向	

提交材料清单

- (1) 《华中科技大学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计划》，模版参见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 (2) 本科与硕士研究生课程成绩单（须加盖学校教务或人事档案部门公章）。
- (3) 往届硕士毕业生提交硕士学位论文，应届生提交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或研究工作进展报告等。
- (4) 个人简历，需重点介绍自己在工程领域的学业及工作背景情况。
- (5) 主持或者作为骨干参与过重要工程项目，或正在承担相关工程领域的研究项目证明，需提交项目申请书、验收报告或结题报告等材料中可证明申请者参与该项目的人员名单页（涉密项目需由单位保密部门提供相关证明）以及具有代表性的科学研究成果，如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专利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的陈述和证明。应届生提供参与科研项目和代表性研究成果情况的陈述和证明。
- (6) 各类外语水平证书或证明材料。注：大学英语四六级成绩除证书外，还须提供中国教育考试网（<http://cjcx.neea.edu.cn>）查询结果截图。如申请免考，请务必在系统中选择，并提交有效证明材料。
- (7) 推荐专家信息：我校将通过系统向推荐专家发送邮件和短信，由推荐专家在线提交意见。**请考生提前联系好推荐专家，并获取准确有效的联系方式（邮箱与联系电话）。**推荐专家一般为考生的硕士导师和拟报考的博士生导师，或与报考类别相关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人员）。
- (8) 所在单位推荐信1封，提供考生实际工作年限、参与科研及管理工作情况，加盖人事部门公章，装入信封密封。
- (9) “申请-考核制”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材料汇总表，模版可登陆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研究生教育网 <http://seec.hust.edu.cn/info/1055/13540.htm> 查询。

材料提交方式

考生申请材料提交及缴费务必在2024年3月8日17:00前在我校博士“申请-考核”报名系统完成。

学院将对申请材料符合报考说明要求的情况进行初审并反馈意见。已在3月8日前完成材料提交及缴费的考生可根据反馈意见修改或补充材料，截止时间为3月12日17:00前（包括推荐人在系统提交推荐意见）。系统关闭后不再接收补充材料。

除推荐信外的其他材料，需按顺序制作目录。纸质材料整理之后装订成册，可快递寄送或亲自送至电气大楼 A203 研究生与学科中心，纸质接收材料截止日期为 3 月 12 日。

学院地址：华中科技大学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电气大楼 A203
研究生与学科中心

联系人：陈老师 电话：027-87543035